

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郑鸿安先生、徐红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

公司已对上述候选人的资格进行了核查, 确认上述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资格, 符合规定的任职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任期为自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 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5月25日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郑鸿安先生履历

郑鸿安，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11年2月，任佛山南海台冠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品质课长；2011年3月至2015年9月，任百胜有限质检部长；2015年10月至2019年4月，历任百胜智能质检部长、销售一部部长，监事会主席；2019年5月至今，任百胜智能监事会主席、销售一部部长。

截至公告日，郑鸿安先生通过新余一棵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60,000股，占比0.04%，通过新余大森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40,000股，占比0.03%；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郑鸿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2、徐红亮先生履历

徐红亮，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年8月至2015年9月，任百胜有限开发部部长；2015年10月至2019年4月，任百胜智能监事、车牌识别部部长；2019年5月至今，任百胜智能监事、工程师。

截至公告日，徐红亮先生通过新余一棵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60,000股，占比0.04%；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徐红亮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

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